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年产 7500 万片屋尘螨膜剂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7500 万片屋尘螨膜剂项目拟在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志远北路 636 号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实施。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21 年修正）及《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相关法律法规解读的函》（浙环发〔2018〕10 号）的规定，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示。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德清县武康镇志远北路 636 号

联系人：茅工

联系电话：17851146821

邮编：313200

二、环评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浙江九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教工路 269 号

联系电话：0571-81903944

邮编：310012

三、当地生态环境局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湖州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地址：湖州市仁皇山街道开元路 100 号

联系电话：0572-2668510

邮编：313000

四、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7500 万片屋尘螨膜剂项目

建设地点：浙江德清县武康镇志远北路 636 号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

行业类别：生物药品制品制造 276

建设内容与规模：本项目拟投资 1300 万元，拟在一厂区（老厂区）内利用原 1 号楼粉

尘螨滴剂部分设备并在 11 号楼 4 层新增部分设备建设“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7500 万片屋尘螨膜剂项目”。同时，淘汰现有“年产 2000 万支糖尿病周围神经痛喷雾剂项目”，项目建成后全厂屋尘螨膜剂生产能力为 7500 万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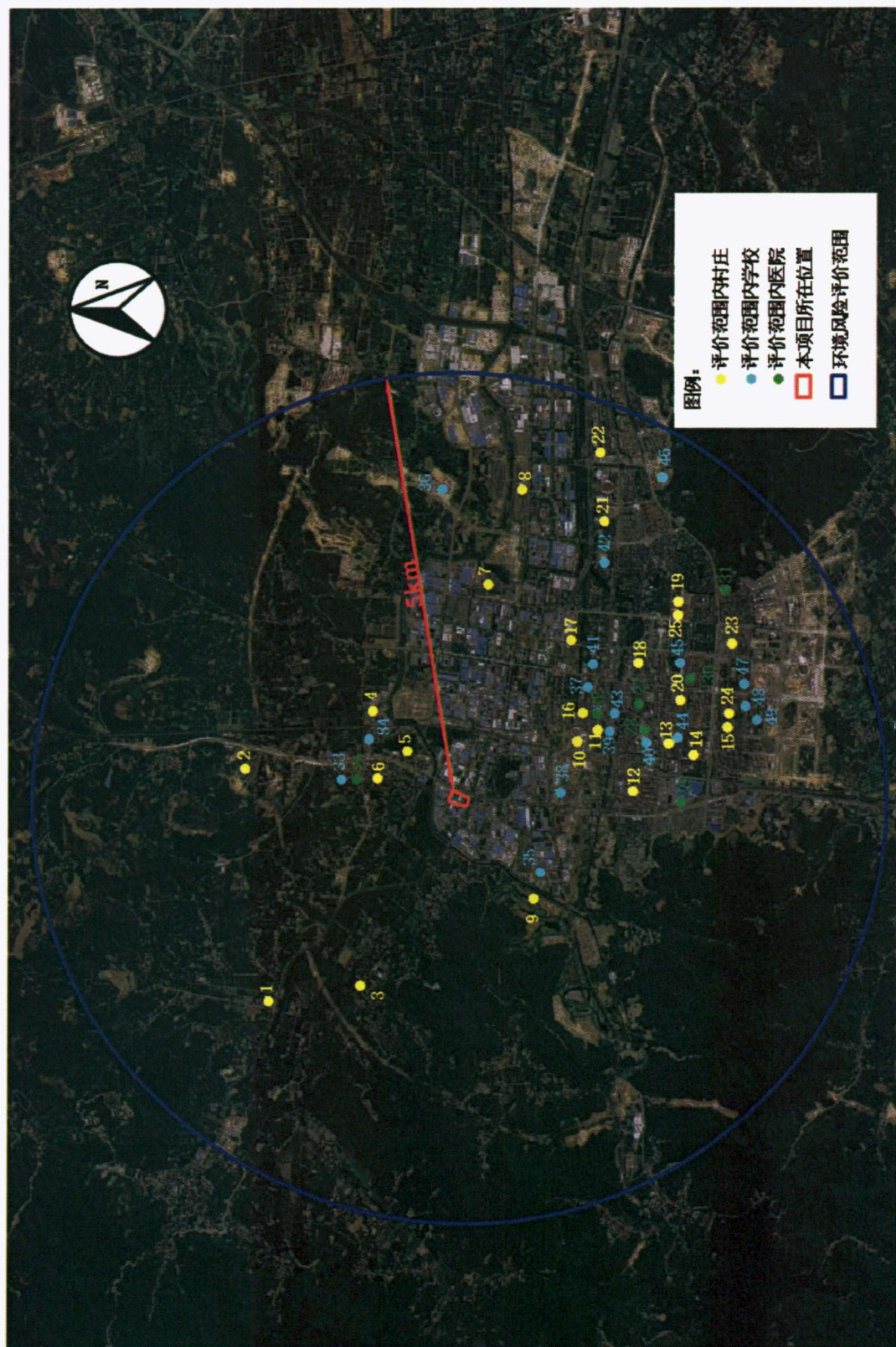
五、敏感点目标分布：

本项目敏感点目标分布如下表：

表 5-1 本项目环风险境空气敏感点分布表

序号	类别	保护目标		坐标/m		规模 ¹ (人)	环境功 能区	相对厂 址方位	与厂界的最 近距离(m)
		所属行 政村	敏感点名称	X	Y				
1	环境 风险		高峰村	780232.94	3387626.25	~1148		西北	~3661
2			民进村	783381.63	3387937.39	~1823		北	~2862
3			五四村	780489.40	3386337.95	~1529		西北	~2691
4			郭肇村	784374.83	3385611.90	~3145		东北	~1345
5			三桥村	783452.51	3385543.43	~4759		东北	~470
6			三桥社区	783130.69	3385715.95	~2809		北	~405
7			狮山社区	785402.31	3385031.68	~845		东	~2115
8			兴山社区	781122.82	3387025.58	~1547		东	~2431
9			城西村	782762.83	3381791.73	~4228		西南	~3048
10			千秋社区	784089.20	3383486.24	~12000		东南	~1561
11			居仁社区	783298.56	3383498.81	~7632		东南	~1257
12			振兴社区	782101.01	3382384.73	~15000		南	~2344
13			群安社区	783582.72	3382062.81	~6800		东南	~2811
14			祥和社区	783540.29	3381667.74	~9000		南	~3190
15			舞阳社区	783101.34	3381202.65	~12000		东南	~3603
16			丰桥社区	784010.02	3383754.41	~3174		东南	~1323
17			英溪社区	782151.69	3383067.00	~8000		东南	~1794
18			吉祥社区	784525.25	3382451.10	~10100		东南	~2829
19			春晖社区	785368.71	3381826.87	~6400		东南	~3834
20			永兴社区	783998.23	3382036.32	~16000		东南	~2958
21			五龙社区	786362.28	3382639.51	~4623		东南	~4010
22			新丰社区	787375.00	3383057.19	~15000		东南	~4753
23			塔山社区	785369.26	3381824.80	~10700		东南	~4040
24			宋村村	784388.10	3380848.30	~1460		东南	~4206
25			塔山村	784939.63	3381840.55	~2117		东南	~3567
26			武康镇中医院三桥分院	783062.07	3386397.08	/		北	~1294
27			浙江省皮肤病医院	785265.05	380898.88	/		东南	~2721
28			德清县人民医院	784913.00	3380882.46	/		东南	~2666
29			爱暮佳老年医院	783081.51	3381822.39	/		南	~2982

序号	类别	保护目标		坐标/m		规模 ¹ (人)	环境功能 区	相对厂址方位	与厂界的最 近距离(m)
		所属行政村	敏感点名称	X	Y				
30			杭州市中医院德清分院	784521.84	3381601.86	/		东南	~3564
31			德清中医针推康复医院	785768.04	3381144.52	/		东南	~4615
32			德清友好医院	784036.50	3382943.16	/		东南	~2124
33			三桥小学	783149.41	3386591.64	/		北	~1497
34			德清县育才学校	783526.76	3386344.03	/		北	~1333
35			浙江金融职业学院德清学院	781887.32	3383424.99	/		西南	~1344
36			德清县求是高级中学	786762.38	3385249.72	/		东	~3721
37			德清县求是高级中学 丰桥校区	784316.85	3383136.26	/		东南	~2095
38			春晖小学	784552.91	382815.94	/		南	~1394
39			德清县培康学校	793837.39	3382716.49	/		东南	~2148
40			湖州农民学院德清分院	783684.47	3382289.41	/		东南	~2618
41			德清县第二中学	784703.19	3382822.27	/		东南	~2433
42			德清县第一中学	785842.13	3382863.85	/		东南	~3479
43			英溪小学	783911.77	3382629.92	/		东南	~2376
44			逸夫小学	783782.17	3381766.95	/		东南	~3147
45			德清县第六中学	784656.98	3381850.67	/		东南	~3408
46			德清华盛达外语学校	787034.45	3382144.20	/		东南	~4869
47			德清县实验学校	784565.07	3380839.56	/		东南	~4278
48			杭州崇文新班级实验小学	784227.56	3380818.78	/		东南	~4182
49			武康中学	783978.34	3380674.13	/		东南	~4254
地表水环境		评价范围内无地表水敏感点							
地下水环境		评价范围内无地下水敏感点							
土壤环境		评价范围内无土壤敏感点							
声环境		评价范围内无噪声敏感点							
生态环境		评价范围内无生态敏感点							



(环境风险评价范围内敏感点)

图 5-1 本项目敏感点目标分布图 (图中序号与上表中环境风险保护目标序号对应)

六、污染防治措施情况

废水：本项目废水包括污水以及清洁废水（纯水站浓废水、蒸汽冷凝水），污水经收集后全部排入厂区污水站处理。清洁废水（纯水站浓废水、蒸汽冷凝水）收集进中水回用池，用于厂区冲侧、绿化、废气喷淋等，多余部分排入厂区污水站末端沉淀池，经沉淀后一并纳管，纳管至园区污水处理厂。

废气：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丙酮，丙酮废气依托现有1号楼丙酮废气处理措施，丙酮废气经冷凝将大部分丙酮冷凝下来后，不凝气经水环泵后进入活性炭吸附罐+水洗塔洗涤，最终经25米高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

固废：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副产物主要是废培养基、废虫体、废丙酮、废滤芯、废包材（包括一般废包材和危化品废包材）、废水处理污泥、生活垃圾等。废药液/废药品、废边角料、一般废包装材料和生活垃圾属于一般废物，其余按危险废物管理和处置。本项目危废暂存依托企业现有危废库，企业现有5个固废仓库，其中危险废物仓库包含2个液体危废库（厂区西南侧26m²、厂区西北角108m²）、2个固体危险废物（厂区西南侧14m²、厂区西北角53m²）。

噪声：选用低噪声型号的设备，并采取相应的隔声降噪措施。

七、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本项目实施后主要排放废气因子为丙酮，根据预测结果，本项目排放的丙酮废气占标率最大为0.285%，可见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周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园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本项目废水经处理后纳入市政管网送至德清县恒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狮山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其中部分废水由其分流至湖州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不直接排入附近地表水体，正常情况下对附近地表水体影响不大，不会对附近地表水体水质造成影响。本项目无室外堆场、原料储罐等，所有生产、质检均在车间内进行，因此不会产生初期雨水，不会对水体环境造成影响。为尽可能减少对附近地表水环境的影响，企业应严防事故性废水排放，确保不加重内河的污染。

本项目废水一旦泄漏至地下水中，地下水自然恢复时间较长。因此，本项目要求企业需定期做好废水单元各设施的排查维护工作，加强厂内分区防渗措施，特别是对公司各生产单元、生产装置区等的地面防渗工作。一旦发现地下水污染事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采取应急措施控制地下水污染，并使得污染得到治理。

只要严格执行本次环评中提出的各项固废处置措施，本项目固废均能得到有效处置，实现零排放，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根据本次环评委托监测数据，厂界声环境质量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4a 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噪声标准。根据预测结果，本项目对主要噪声源采取措施后，厂界昼夜噪声预测值均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4 类标准，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同时，本项目实施后，敏感点距离厂界较远，经距离衰减后基本无影响，不会造成噪声扰民的情况。总体来说本项目各噪声源在采取相应的降噪措施后，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总体来说，在企业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且应切实落实废水的收集、输送以及各类危化品和固废的贮存工作，做好各类设施及地面的防腐、防渗措施，加强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在此基础上，本项目的建设对土壤环境影响整体是可接受的。

根据风险评价结果，只要生产过程控制合理，操作工培训到位，设备成熟可靠，各专业在设计中严格执行各专业有关规范中的安全环保条款，正常情况下能够保证安全生产和达到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的要求。通过采取风险管理中提出的各项措施，企业可有效的防止泄漏、火灾、爆炸等事故的发生，一旦发生事故，依靠厂内的安全防护设施和事故应急措施也可及时控制事故，防止事故的蔓延。企业应加强与园区风险防控联动，建立风险防范车间级-厂级-园区级三级防控体系，进一步控制事故情况下污染物对外环境的影响。因此，只要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制度，加强安全管理，正常生产情况下企业环境风险程度属于可接受水平。

八、环境影响初步结论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7500 万片屋尘螨膜剂项目拟建地位于湖州莫干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符合德清县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管控要求，符合主体功能区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等要求，符合所在园区规划及规划环评的相关要求。本项目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原则。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仍能符合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区域环境影响可接受。企业在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加强环保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而言，本项目实施是可行的。

九、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为征求拟建地周边公众对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7500 万片屋尘螨膜剂项目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特将本工程公示，征求公众的宝贵意见和建议。

- (1) 公众对本工程是否认可；
- (2) 公众就本工程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的意见；
- (3) 公众对本工程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

十、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采取项目周边村庄公示栏张贴公示的形式。公众可通过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传真、拨打电话等方式，发表对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7500 万片屋尘螨膜剂项目的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如需查阅环评报告，可拨打企业或环评单位电话索取。

公示时间：2026 年 7 月 16 日～7 月 30 日（双休日、节假日除外），共 11 个工作日。

征求公众意见时间：2026 年 7 月 16 日～7 月 30 日（双休日、节假日除外），共 11 个工作日。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将在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工程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

[注]：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公告发布单位：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发布时间：2026 年 7 月 15 日

